牙周病

■疾病簡介

牙周病泛指牙齒周圍組織發生細菌感染，進而造成牙齒周遭附連組織(齒槽骨、牙齦、牙周韌帶)破壞。牙周病主要成因為牙菌斑。牙菌斑為附著在牙齒表面的細菌叢，一般人在潔牙後2小時細菌便會開始附著於牙齒表面形成牙菌斑，若無法清潔牙菌斑，時間一久，牙菌斑的細菌將會產生發炎反應，破壞牙周組織，導致牙周病。

■常見症狀

- 牙齦紅腫、發膿。
- 刷牙時牙齦流血，或碰觸牙齦時流血。
- 口臭。
- 牙齦萎縮。
- 牙齦有悶痛感。
- 牙齒敏感。
- 牙齒動搖。
- 咬合時牙齒有搖晃位移現象。
- 咬合咀嚼無力。

■檢查

- 牙周病的基本檢查是檢查牙周是否有紅、腫、熱、痛之症狀及採口內使用牙周探針來測量牙周囊袋深度，並照全口根尖X光片來判斷嚴重程度

■處置

- 第一階段：基本治療
  於局部麻醉之下，醫師以牙周專用器械深入到牙齦發炎的底部，徹底清除牙齒表面與深部的牙結石及被污染的齒質和發炎的肉芽組織，上述過程稱為牙根整平術，並教導病人使用牙刷、牙間刷來維持口腔衛生，經過臨床治療和病患平常的口腔維護，發炎流血的牙周組織會恢復健康。在全口牙根整平術實施一個月後，再全口評估要不要進入第二階段的手術性治療，大多數的牙周病患者經此階段牙周病問題便已有大幅度的改善。
- 第二階段：牙周手術
  在第一階段完成後，會全口評估需不需要進一步接受牙周手術治療，以去除牙周囊袋較深層的牙結石並減少牙周囊袋深度。如有需要也會建議病患接受牙周再生手術或其他牙周整形手術。牙周術為門診小手術，並不會對日常作息造成影響。
- 第三階段：支持性牙周治療
  在經過第一階段和第二階段牙周治療後，如果牙周狀態穩定，會安排病患每3~6個月回診接受維護性牙周治療，檢查牙周狀態並確保病患有維持良好的口腔清潔。

■居家保健

- 牙周病的預防及保健方法最基本的為口腔清潔，持續正確使用牙刷、牙間刷、牙線，就可大幅減少牙菌斑造成牙周病的機率。並且定期半年洗牙回診給牙醫師檢查口腔情形，以期達到維持牙周穩定的狀態。

參考資料：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牙周統合計劃照護手冊

諮詢電話：(02)2737-2181 分機3211#4
制訂單位 /制(修)訂日期：牙科部/1150305
PFS-3900-002

本單僅供參考，實際治療以醫師診治為主

以病家為尊、以同仁為重、以北醫為榮